

二零零九年六月八日
討論文件

立法會福利事務委員會
為精神病康復者提供的社區支援服務

目的

本文件旨在向委員簡介在社區之中為精神病康復者提供的醫療及社會康復服務。

背景

2. 政府致力推廣精神健康，並透過一系列全面的措施及途徑去達致這個目標。措施主要針對預防和及早識別、醫療服務，以及在社區中提供的醫療/社會康復服務。我們務求為精神病患者提供一整套具連貫性的服務，各有關政策局/政府部門之間會保持緊密合作，以達致這政策目標。在政策的層面，食物及衛生局負責統籌有關精神健康的政策和措施。該局與醫院管理局(醫管局)、衛生署、社會福利署(社署)、非政府機構以及各有關方面緊密合作，以制定與精神健康有關的政策和為有需要的人士提供精神健康服務。

3. 本文件涵蓋在社區之中為精神病康復者提供的康復服務。這些服務與精神病醫療服務互相配合，並擔當著協助精神病康復者提升能力及重新融入社會的重要角色。因此，醫管局，社署及非政府機構會緊密合作，確保康復服務能有效地提供，當中包括了下列為精神病康復者提供的的醫療及社會康復服務：

- (a) 醫療康復服務；
- (b) 精神科專科門診診所的覆診服務；
- (c) 醫務社會服務；
- (d) 住宿照顧服務；
- (e) 日間訓練及職業康復服務；
- (f) 其他社區支援服務(例如輔導服務、經濟援助等)。

這些服務的詳情載於下文各段。

現有的康復服務

醫療康復服務

4. 醫管局主要透過轄下八個跨專業的社區精神科小組(小組)提供醫療康復及精神科社康服務。這些小組分別派駐於瑪麗醫院、東區尤德夫人那打素醫院、九龍醫院、基督教聯合醫院、葵涌醫院、沙田醫院、北區醫院及青山醫院。每個小組均由精神科醫生、精神科社康護士、臨床心理學家、職業治療師和醫務社工組成。小組在社區提供全面的精神健康服務，主要協助公立醫院的精神病患者在出院後早日康復和重新融入社會。醫管局的社區精神科外展服務的服務人次，由二零零一至零二年度的 71 408 人次，增至二零零八至零九年度的 103 167 人次。

5. 醫管局透過所有七個聯網的社區老人精神科隊伍為患有精神病的長者提供社區精神科外展服務。社區老人精神科隊伍為 65 歲或以上患有精神病的長者提供專門護理、康復計劃和家訪服務。社區老人精神科隊伍的服務人次由二零零一至零二年度的 37 462 人次，增至二零零八至零九年度的 66 617 人次。

6. 此外，精神科社康護士會定期造訪病人住所、中途宿舍或其他院舍，跟進出院病人的治療和康復進展。他們提醒病人定時服藥，並向其家人和照顧者提供意見和支援，讓病人能按計劃接受治療。家訪的迫切性和頻密程度，視乎精神病患者離院時的病情而定。

精神科專科門診診所的覆診服務

7. 精神病康復者在重返社區後，均會獲安排前往醫管局的精神科專科門診診所覆診。二零零八至零九年度，醫管局精神科專科門診診所的覆診總數約為 621 100 人次。

醫務社會服務

8. 社署特別關注有家人出現精神健康問題的高危家庭，因此派出 197 名醫務社工駐守於醫管局轄下各醫院和診所的

精神科部門，為住院、準備離院和覆診的精神病患者提供支援。

9. 這些醫務社工為病人及其家屬提供輔導服務及經濟和住屋等援助，協助他們處理因疾病和殘疾而引起的情緒和人際關係等問題。醫務社工亦會與其他醫護及專職醫療人員合作制訂病人離院計劃，並協助病人及其家屬申請醫療收費減免、社會保障福利、相關康復服務及社區資源，如綜合家居照顧服務及體恤安置等。

住宿照顧服務

10. 社署一直為精神病康復者提供住宿及職業康復服務。各類住宿服務包括：長期護理院(1 407 個名額)，為已出院的長期精神病患者提供長期住宿照顧和深入生活輔助服務；中途宿舍(1 509 個名額)，為精神病康復者提供過渡性社區復康服務(平均三年)，為他們重新融入社會作好準備；輔助宿舍(83 個名額)，為有能力過半獨立生活的精神病康復者提供小組為本的家庭式住宿服務，在日常生活上提供有限度職員協助；以及自負盈虧院舍(118 個名額)，為較有能力過獨立生活的精神病康復者，提供另類住宿選擇。

11. 社署在未來三年增加 175 個長期護理院名額及 40 個中途宿舍名額以應付需求。社署將繼續努力物色合適的地方興建院舍增加住宿照顧服務名額，協助精神病康復者重新融入社區。

日間訓練及職業康復服務

12. 為協助精神病康復者改善其社會適應能力，提升他們的社交技巧和職業技能，社署設有精神病康復者訓練及活動中心、庇護工場、輔助就業服務、綜合職業康復服務中心等。社署亦提供殘疾人士在職培訓計劃、「陽光路上」培訓計劃、「創業展才能」計劃和市場顧問服務等，目的是協助殘疾人士(包括精神病康復者)在公開市場就業及謀生。

其他社區支援服務

13. 政府亦為精神病康復者提供下列的社區支援服務，以切合他們的不同需要：

- (a) 綜合家居照顧服務(家務助理服務) - 為已出院而有需要家務助理服務的精神病康復者提供相關輔助服務；
- (b) 體恤安置 - 假如精神病康復者在離開醫院或其它住宿院舍後有住屋需要，可基於社會和／或醫療理由，獲安排體恤安置；
- (c) 輔導服務 - 精神病康復者如沒有在醫院或專科診所覆診，可向各區社署或非政府機構轄下的綜合家庭服務中心求助，包括輔導服務、經濟援助和所需的社會服務。如有需要，臨床心理學家可透過心理評估、輔導和治療方式，提供專業協助。
- (d) 24 小時精神科電話諮詢服務- 可透過指定熱線取得有關精神健康事宜的資訊及意見。
- (e) 經濟援助- 精神病康復者如有經濟困難，可向社署轄下的社會保障辦事處申請經濟援助。

近年推行的新措施及改善服務措施

14. 政府每年就精神健康服務(包括精神科醫療服務及社區復康服務)的開支總額約為 32 億元。從二零零一至零二年度到二零零八至零九年度期間，政府向醫管局額外撥款合共 2.5 億元，另向社署撥款 8 千 6 百 30 萬元，用以推行多項新措施，包括及早識別和治療精神健康問題、購買新藥及加強精神科社康服務及醫務社會服務。

15. 此外，我們近年推出多項社區支援服務，為精神病康復者及其家人提供持續的照顧和支援。有關服務包括：

- (a) 老人精神科外展服務；

- (b) 為經常入院的精神科病人提供出院後的社區支援；
- (c) 為精神科病人提供社區復元支援計劃；
- (d) 日間社區康復服務
- (e) 社區精神健康連網
- (f) 社區精神健康照顧服務
- (g) 精神健康綜合社區中心

這些改善措施的詳情載於下文各段。

老人精神科外展服務

16. 老人精神科外展服務為居於安老院舍並患有不同程度精神病（例如癡呆症、抑鬱症及長期精神病）的長者，提供專科診治，並為這些安老院舍的護老者提供支援。於二零零八至零九年度，醫管局加強了老人精神科外展服務，把服務人次增加約 10 000 次，服務範圍擴展至涵蓋 50 間私營安老院舍。醫管局計劃在二零零九至一零年度進一步加強服務，把服務人次再增加 10 000 次，服務範圍擴展至涵蓋另外 50 間私營安老院舍。

為經常入院的精神科病人提供出院後的社區支援

17. 醫管局於二零零八至零九年度在九龍西及新界東聯網推行這項計劃，旨在減少經常再度入院的精神科病人的入院次數及留院時間。在這計劃下，兩個聯網設立了社區精神科支援小組，以個案管理模式為經常再度入院的精神科病人提供 24 小時支援。隸屬支援小組的個案主管亦向目標病人和其家人提供家訪及輔導服務。

為精神科病人提供社區復元支援計劃

18. 醫管局於二零零九年四月推行這項計劃，採用個案管理模式，為剛出院的精神科病人提供復元支援服務。為推行這

項計劃，醫管局已於所有七個醫院聯網成立七個支援小組，每年會為 2 800 名出院精神科病人提供合共 14 400 人次的外展服務。

日間社區康復服務

19. 於二零零六年十月由社署開展的日間社區康復服務提供外展職業治療服務，讓精神病康復者在社區得到持續支援，協助解決日常生活上的適應問題，幫助他們重新融入社區。自服務由二零零六年十月展開到二零零九年三月為止，總共有 1 489 名精神病康復者曾接受服務。

社區精神健康連網

20. 由社署推出的社區精神健康連網旨在為精神病康復者及其家屬／照顧者提供照顧及支援服務，包括輔導服務、社交／康樂／教育活動、外展探訪、地區網絡及社區教育活動。由二零零一年到二零零九年，總共有 40 688 名精神病康復者及其家屬／照顧者受惠於有關服務。

社區精神健康照顧服務

21. 社署於二零零五年十月推出的社區精神健康照顧服務主要透過外展探訪及各項支援服務，在社區為剛離院的精神病康復者或中途宿舍舍友提供持續支援，協助他們解決適應問題，重新融入社區。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為止，總共有 5 648 名精神病康復者曾接受服務。

精神健康綜合社區中心

22. 位於天水圍的精神健康綜合社區中心已於本年三月展開服務。此中心為首間綜合社區中心，為天水圍區的居民、精神病康復者、懷疑有精神健康問題的人士及其家屬 / 照顧者提供一站式的社區支援及康復服務。中心每年可服務 450 個案及 1 200 名家屬／照顧者。

增加人手

23. 近年，醫管局已增聘精神科員工以加強支援精神科治療及服務。例如，精神科醫生的數目由二零零零至零一年度的 212 名增加至二零零八至零九年度的 288 名。而精神科護士的數目亦在同一時期由 1 797 名增加到 1 880 名（包括 133 名精神科社康護士）。此外，社署亦已增加各公營醫院和診所的精神科部門的醫務社工人數，由二零零五至零六年度的 166 名增加至二零零八至零九年度的 197 名。政府將會在二零零九至壹零年度，再增加十名醫務社工，以配合醫管局的新措施，其中包括加強精神科門診服務。

公眾教育

24. 精神健康方面的公眾教育，對精神病患者在社會得以康復起著十分重要的作用。我們多年來不斷透過公眾教育和宣傳，提升社區中對精神健康的認知和正確了解。自一九九三年起，勞工及福利局、康復諮詢委員會、18 區區議會、非政府機構及有關政府部門每年都合力舉辦一項名為「精神健康月」的全港大型主題宣傳運動。這項周年運動所舉辦的宣傳精神健康活動包括電視節目、播放政府宣傳短片、研討會、工作坊、公開展覽和社區活動等，以推廣精神健康。與此同時，醫管局亦通過轄下精神科服務宣傳精神健康，而衛生署亦把精神健康納入其公眾健康教育計劃之內。

未來發展

25. 我們一直檢討精神健康政策和服務，以配合環境和社會對精神健康服務需求的改變。為進一步改善社會的精神健康，當局於二零零六年八月成立了精神健康服務工作小組，由食物及衛生局局長擔任主席，成員包括精神科和康復服務界別的專業人士和學者。工作小組的目的是協助政府檢討現時的精神健康服務，以及為精神健康服務制訂長遠發展路向。

26. 政府會繼續透過加強公眾教育以提升市民對精神健康的關注、盡力及早識別患有精神病的人士以提供適切治療、

加強有關基層和社區護理的專業訓練，以及推展康復服務以協助精神病康復者重新融入社會，以持續改善我們的精神健康服務。

徵詢意見

27. 請委員細閱本文件內容。

食物及衛生局
勞工及福利局
醫院管理局
社會福利署

二零零九年六月